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財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經重列) 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3	3,583,000	10,008,454	2,849,061	8,003,885
銷售成本		<u>(3,013,875)</u>	<u>(8,552,717)</u>	<u>(2,403,344)</u>	<u>(6,785,682)</u>
毛利		569,125	1,455,737	445,717	1,218,203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09,785	223,834	17,672	102,985
銷售及分銷費用		(262,412)	(654,867)	(207,721)	(571,381)
行政費用		(38,338)	(97,241)	(28,683)	(96,118)
其他費用淨額		(239,354)	(576,970)	(170,221)	(402,323)
融資成本		(29,455)	(51,145)	(9,849)	(38,091)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20,962	37,170	(3,642)	(2,346)
聯營公司		<u>7,484</u>	<u>25,219</u>	<u>16,006</u>	<u>50,096</u>
<b>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b>	4	137,797	361,737	59,279	261,025
所得稅費用	5	<u>(24,006)</u>	<u>(63,383)</u>	<u>(20,421)</u>	<u>(29,851)</u>
<b>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b>		113,791	298,354	38,858	231,174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	6	<u>143,922</u>	<u>367,130</u>	<u>183,624</u>	<u>453,980</u>
<b>本期間溢利</b>		<u><b>257,713</b></u>	<u><b>665,484</b></u>	<u><b>222,482</b></u>	<u><b>685,154</b></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201,257	551,900	220,242	619,107
非控股權益		<u>56,456</u>	<u>113,584</u>	<u>2,240</u>	<u>66,047</u>
		<u><b>257,713</b></u>	<u><b>665,484</b></u>	<u><b>222,482</b></u>	<u><b>685,154</b></u>
<b>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b>	7				
基本					
- 本期間溢利			<u><b>51.46 港仙</b></u>		<u><b>57.74 港仙</b></u>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u><b>17.23 港仙</b></u>		<u><b>15.14 港仙</b></u>
攤薄					
- 本期間溢利			<u><b>51.38 港仙</b></u>		<u><b>57.68 港仙</b></u>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u><b>17.20 港仙</b></u>		<u><b>15.13 港仙</b></u>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u>665,484</u>	<u>685,154</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之投資：		
公平價值變動	(31,878)	(20,403)
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之重新分類調整虧損／(收益)：		
- 減值虧損	-	46,867
- 出售虧損／(收益)	(17,313)	21,343
	<u>(49,191)</u>	<u>47,807</u>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182,910)	(39,922)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u>312</u>	<u>-</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淨額	<u>(231,789)</u>	<u>7,885</u>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估值收益	987	5,239
所得稅影響	(247)	(1,310)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740</u>	<u>3,929</u>
經扣除稅後的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231,049)</u>	<u>11,814</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434,435</u>	<u>696,968</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384,932	619,645
非控股權益	49,503	77,323
	<u>434,435</u>	<u>696,968</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29,213	1,323,438
投資物業		2,025,824	1,744,226
預付土地租金		119,096	139,960
商譽		1,242,736	1,274,815
其他無形資產		35,073	65,786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955,666	675,57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90,289	1,191,959
可供出售之投資		474,724	1,916,43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44,649	7,6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4,067	-
遞延稅項資產		113,441	192,609
總非流動資產		<u>7,884,778</u>	<u>8,532,49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26,775	6,175,416
在建物業		437,775	562,445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252,317	-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8	4,223,581	9,601,9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6,341	3,683,099
衍生金融工具		-	32,841
可供出售之投資		11,625	1,0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54,885	4,119,557
		<u>9,193,299</u>	<u>25,175,281</u>
出售集團列為持有出售之資產	6	<u>21,183,769</u>	-
總流動資產		<u>30,377,068</u>	<u>25,175,281</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9	2,357,033	10,301,17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722,402	4,021,434
應繳稅項		50,580	359,318
付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4,440,995	7,060,139
		<u>8,571,010</u>	<u>21,742,070</u>
與列為持有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6	<u>17,315,066</u>	-
總流動負債		<u>25,886,076</u>	<u>21,742,07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4,490,992</u>	<u>3,433,21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2,375,770</u>	<u>11,965,70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375,770</b>	<b>11,965,702</b>
<b>非流動負債</b>		
附息銀行貸款	1,188,087	1,064,848
遞延稅項負債	60,079	-
遞延收入	59,912	36,679
總非流動負債	<b>1,308,078</b>	<b>1,101,527</b>
<b>資產淨值</b>	<b>11,067,692</b>	<b>10,864,175</b>
<b>權益</b>		
<b>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09,424	109,374
儲備	8,664,423	8,276,528
擬派末期股息	-	214,454
	<b>8,773,847</b>	<b>8,600,356</b>
<b>非控股權益</b>	<b>2,293,845</b>	<b>2,263,819</b>
<b>權益總額</b>	<b>11,067,692</b>	<b>10,864,175</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存貨減少／(增加)	(188,395)	271,433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297,577)	814,605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53,015	(1,434,886)
其他營運資金及非現金交易之調整減少	333,340	1,063,39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u>(899,617)</u>	<u>714,546</u>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971)	(121,312)
添置投資物業	(212,711)	(408,561)
添置在建物業	(170,072)	(90,3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4,236	413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3)	(2,882)
出售附屬公司	62,289	-
處置一間合營企業之所得款項	-	2,294
出售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1,823	-
出售可供出售之投資之所得款項	204,840	23,244
收取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息	4,823	6,175
收取多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8,761	8,796
收取一間可供出售之投資之股息	7,978	6,552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65,560)	(280,79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59,520)	(82,569)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投資	(165,805)	(2,102,624)
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45,530)	102,66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1,441,422)</u>	<u>(2,938,979)</u>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行使購股權	2,981	-
雇員股票基金供款	-	(10,008)
新增銀行貸款	19,488,219	9,566,658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4,836,213)	(7,483,411)
已付利息	(205,540)	(192,898)
已付股息	(214,454)	(190,037)
已付股息予非控股股東	(27,452)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27,500)
多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出資	7,975	8,23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4,215,516</u>	<u>1,671,04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1,874,477	(553,39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19,557	3,894,211
匯兌變動之影響淨額	(87,059)	(44,257)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906,975</u>	<u>3,296,562</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分析</b>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54,885	3,296,562
歸屬於非持續經營業務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652,090</u>	<u>-</u>
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b>5,906,975</b></u>	<u><b>3,296,562</b></u>

附註：

## 1. 呈報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本集團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期間第一次採納以下影響本集團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註釋）外，編製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貫徹採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財務報表所載之相同呈報基準、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

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修訂之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之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該等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2. 經營分部資料

在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為了更清晰準確的體現本集團的戰略發展規劃，按照業務相關性將財務數據分成四個業務集團進行分類，考慮到建議出售神州數碼集團（附註 6）對本集團業務分類方面的影響，本集團決定由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度開始，調整業務集團相應的範圍或口徑如下：

- (1) 將分銷業務運營剩餘資金中用於投資金融產品的業務從新業務分部中的金融戰略服務本部劃出，歸集到非持續經營的神州數碼集團分部；及
- (2) 將非持續經營的神州數碼集團業務中通過收取服務費用模式經營的業務從神州數碼集團分部劃出，歸集到供應鏈管理戰略本部分部。

服務分部（指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分部）口徑沒有變化，並將比較財政期間的有關業績予以重列，包括將新業務中金融戰略服務本部原來部分收入重列為非持續經營的神州數碼集團分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

三個持續經營業務集團之經營分部概述如下：

- (a) 「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分部：中國信息技術產業最重要的IT服務商，專注自有軟件、服務、雲計算及大數據分析等業務，堅持智慧城市與智慧農村相融合的發展戰略；
- (b) 「供應鏈管理戰略本部」分部：基於科捷品牌，發展面向企業客戶、電子商務平臺、品牌服務商以及個人用戶的、全面中後臺物流服務，並積極拓展基於互聯網的自有維修服務；及
- (c) 「新業務」分部：包括「智慧城市服務集團」即以「一中心三平臺」（指城市信息資源管理中心、市民融合服務平臺、企業融合服務平臺和城市融合管理平臺）為切入點，為城市管理、企業和市民提供全方位的智慧城市運營服務；和「金融戰略服務本部」即面向公司內部及外部客戶提供包括融資、投資、信貸、金融風險管理、金融信息諮詢等金融服務。

管理層會分別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呈報分部溢利而評估，即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除未分類利息收入、未分類融資成本、未分類公司收入及收益及未分類公司開支外，調整的除稅前溢利一貫基於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核算。

下表呈列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經營分部之收入及業績：

	神州數碼信息 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供應鏈管理戰略本部		新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總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u>5,547,515</u>	<u>5,468,428</u>	<u>4,297,798</u>	<u>2,496,054</u>	<u>163,141</u>	<u>39,403</u>	<u>10,008,454</u>	<u>8,003,885</u>
分部毛利	<u>1,061,741</u>	<u>926,971</u>	<u>283,827</u>	<u>254,048</u>	<u>110,169</u>	<u>37,184</u>	<u>1,455,737</u>	<u>1,218,203</u>
分部業績	<u>214,865</u>	<u>151,141</u>	<u>56,869</u>	<u>54,848</u>	<u>47,228</u>	<u>30,345</u>	<u>318,962</u>	<u>236,334</u>
利息收入、其他未分類收入及收益	38,922	20,932					133,368	34,045
其他未分類開支	-	-					(101,837)	(19,013)
融資成本	(24,856)	(27,934)					(51,145)	(38,091)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3,171	2,829					37,170	(2,346)
聯營公司	<u>5,636</u>	<u>7,052</u>					<u>25,219</u>	<u>50,096</u>
除稅前溢利	<u>237,738</u>	<u>154,020</u>					<u>361,737</u>	<u>261,025</u>
所得稅費用	<u>(27,406)</u>	<u>(11,504)</u>					<u>(63,383)</u>	<u>(29,851)</u>
本期間溢利	<u>210,332</u>	<u>142,516</u>					<u>298,354</u>	<u>231,174</u>

###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出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及向客戶提供服務之價值（扣除營業稅及政府徵費）。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42,625	25,318
利息收入	53,564	22,304
金融產品收入	8,108	11,763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股息收入	8,864	7,280
其他	2,859	2,434
	<u>116,020</u>	<u>69,099</u>
收益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24,394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35	-
視作出售多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55,789	25,60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	921
處置一間合營企業之收益	-	580
出售多間可供出售之投資	26,270	-
其他	1,326	6,783
	<u>107,814</u>	<u>33,886</u>
	<u>223,834</u>	<u>102,985</u>

###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已經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售出存貨之成本	6,819,216	5,402,570
折舊	75,646	77,42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3,040	3,35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096	8,062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損失	19,586	-
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57,941	60,425
陳舊存貨撥備及撇銷	13,372	6,421
應收貿易帳款減值	99,622	17,5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339	801
外匯淨差額	87,712	4,493

## 5. 所得稅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本期 - 中國大陸	102,723	57,737
遞延	<u>(39,340)</u>	<u>(27,886)</u>
本期間稅項支出合計	<u><b>63,383</b></u>	<u><b>29,851</b></u>

- (a) 由於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均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 (b)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外，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為 25%。
- (c)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應佔合營企業之稅項支出約港幣 12,243,000 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經重列）：港幣 315,000 元）及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約港幣 6,171,000 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經重列）：港幣 10,882,000 元），已分別計入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中之「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及虧損」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內。

## 6. 非持續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本公司發佈公告，本公司擬出售下屬的從事分銷業務的公司（指「神州數碼集團」）予深圳市深信泰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已載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九日發佈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聯交易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中。出售神州數碼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但尚須中國監管機構之批准。完成此交易後，從事分銷業務的企業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神州數碼集團被分類為持有出售集團及非持續經營業務，因此分銷業務不再包含在持續經營分部資料附註中。

神州數碼集團之本期間業績，此僅是本集團與外部交易對手之交易並不一定代表為單獨實體的營運活動，介紹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44,021,790	41,559,488
銷售成本	(41,758,625)	(39,432,171)
毛利	2,263,165	2,127,31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86,584	294,738
費用	(2,110,773)	(1,689,411)
融資成本	(154,395)	(154,807)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12,041)	(11,451)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472,540	566,386
所得稅費用	(105,410)	(112,406)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	<u>367,130</u>	<u>453,980</u>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神州數碼集團列為持有出售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不包括于合併時抵銷往常與持續經營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1,277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0,533	-
可供出售之投資	2,364,121	-
遞延稅項資產	224,555	-
存貨	5,763,896	-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6,448,629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58,591	-
衍生金融工具	60,07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52,090	-
列為持有出售之資產	<u>21,183,769</u>	<u>-</u>
<b>負債</b>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8,197,161	-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657,553	-
應繳稅項	201,529	-
付息銀行貸款	7,147,518	-
遞延稅項負債	57,689	-
遞延收入	53,616	-
與列為持有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u>17,315,066</u>	<u>-</u>
與出售集團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	<u>3,868,703</u>	<u>-</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基本，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34.23 港仙	42.60 港仙
攤薄，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34.18 港仙	42.55 港仙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港幣 367,130,000 元	港幣 456,714,000 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減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附註 7)	1,072,556,180	1,072,267,39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期間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附註 7)	1,074,061,743	1,073,380,127

## 7.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以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已發行減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72,556,180 股（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1,072,267,396 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用於該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之已發行普通股減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亦是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並加假設有關於本集團之股權激勵計劃之所有可潛在攤薄的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時已無償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4,770	162,393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367,130	456,714
	<u>551,900</u>	<u>619,107</u>

	股份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減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072,556,180	1,072,267,396
攤薄影響 -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股權激勵計劃	<u>1,505,563</u>	<u>1,112,731</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期間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1,074,061,743</u>	<u>1,073,380,127</u>

## 8.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定貿易條款，惟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30至180天。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及扣除減值後之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 天內	1,384,876	4,681,534
31 至 60 天	339,586	1,661,036
61 至 90 天	366,228	726,908
91 至 180 天	1,214,516	1,019,605
超過 180 天	918,375	1,512,840
	<u>4,223,581</u>	<u>9,601,923</u>

## 9.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 天內	1,131,906	5,573,183
31 至 60 天	280,553	2,181,120
61 至 90 天	327,998	1,020,765
超過 90 天	616,576	1,526,111
	<b>2,357,033</b>	<b>10,301,179</b>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派發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二零一五年首三個季度，中國宏觀經濟放緩壓力巨大，第三季度GDP增速放緩至6.9%。面對嚴峻的行業挑戰，神州數碼在持續經營的業務板塊都表現強勁，業務發展形勢喜人。在第三季度（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神州數碼出售了傳統分銷業務（即神州數碼集團，也稱非持續經營業務），是公司戰略轉型的一個重要里程碑。雲計算、移動互聯網、物聯網、大數據等信息技術已經成為推動社會發展、產業變革的重要力量。未來，公司將以互聯網、雲計算和大數據技術為依託，與傳統產業深度融合，以智慧城市戰略為核心，專注互聯網城市服務（智慧城市）、互聯網農業、互聯網醫療、互聯網製造、互聯網物流及相關金融服務等高附加值、高增長業務。

#### 1.1 出售業務進展順利，業績分列清晰呈現

神州數碼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底就以人民幣 40.1 億元出售傳統消費級和企業級分銷業務（即神州數碼集團，也稱非持續經營業務）100%權益的事項舉行了股東特別大會，並順利通過議案，待中國證監會審批通過後即可完成此項交易，並以每股份港幣 3.2 元派發給在冊股東作為特別現金股息。



出售業務即神州數碼集團，在本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業績中將以「非持續經營業務」分列，而餘下業務，即 IT 服務業務（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供應鏈管理業務和新業務（包括金融服務業務和智慧城市業務）將以「持續經營業務」列出。考慮到出售神州數碼集團對神州數碼資金劃撥、業務分類等方面的影響，本公司決定由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度開始，調整業務集團相應的範圍或口徑如下：

- 1、將分銷業務運營剩餘資金中用於投資金融產品的業務從新業務分部中的金融戰略本部劃出，歸集到神州數碼集團分部，及
- 2、將神州數碼集團業務中通過收取服務費用模式經營的業務從神州數碼集團分部劃出，歸集到供應鏈服務分部。

並將比較財政期間（即二零一五年首三季度和二零一四年首三季度）的有關業績予以重列。

## 1.2 匯兌虧損短期波動，戰略新業務持續快速發展

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營業額約港幣 35.83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25.76%；毛利率達 15.88%，同比提升 0.24 個百分點。期內，持續經營業務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 5,734 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56.58%；期內匯兌虧損主要是美元對人民幣匯率變動導致的外幣債務重估造成的非現金虧損，若撇除匯兌虧損影響，持續經營業務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 1.37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315.66%。今年首三季度，持續經營業務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 1.85 億元，同比增長 13.78%；撇除匯兌虧損影響後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 2.72 億元，同比增長 63.27%。非持續經營業務在首三季度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港幣 3.67 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19.61%；撇除匯兌虧損影響後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 6.40 億元，同比增長 22.56%。首三季度合併（持續及非持續經營業務）股東應佔溢利約為港幣 5.52 億元，較上財年同期下降 10.86%，撇除匯兌虧損影響後合併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 9.13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32.42%。

考慮到持續經營業務的外匯貿易敞口非常小，加上近期人民幣匯率大幅度變動並非常態，管理層正在積極調整貸款政策，在新增貸款過程中將會充分考慮利率、匯率以及業務屬性等因素從而決定貸款貨幣，預計未來匯兌風險將維持在可控範圍內。

## 持續經營業務

**2.1 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息技術產業最重要的IT服務商，專注自有軟件、服務、雲計算及大數據分析等業務，堅持智慧城市與智慧農村相融合的發展戰略。**

第三季度，公司堅持推進「產品化、平臺化」發展戰略，在經營上進一步聚焦高毛利的自有軟件、技術服務、雲計算、大數據等業務的發展，收入結構和盈利能力持續提升。期內，公司實現營業額約港幣20.09億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9.26%。本財年前三季度累計營業額達到港幣55.4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45%，其中，自有軟件、技術服務及金融專用設備業務在營業額中的佔比達到37.52%。隨著公司業務結構的優化，前三季度公司整體毛利率達到19.14%，較去年同期提升2.19個百分點。實現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80億元，同比增長40.75%；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70億元，同比增長42.77%。

**應用軟件發展業務**，作為神州數碼進軍產業互聯網服務的核心競爭力之一，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加強產品與技術能力建設，擴大客戶覆蓋，實現營業額港幣 4.20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21.11%。在金融、稅務等行業，客戶數目及市場佔有率穩步提升。同期，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持續發力，簽約 2022 年冬奧會主辦城市之一張家口崇禮，將為當地的各項冬奧會籌備和管理工作及後續城市發展提供信息化解決方案，也為神州數碼集團未來承接當地智慧城市互聯網平臺運營服務奠定良好基礎。

**農業信息化業務**，依託神州信息全資子公司中農信達快速發展，進一步完善農業板塊產業鏈佈局，持續推進農耕地確權業務發展，並基於此業務快速發展土地交易流轉平臺建設和運營服務，打通農業信息化產業鏈條。報告期內營業額<sup>1</sup>較上年同期增長 72.20%，錄得約港幣 1.41 億元，毛利率維持較高水平。此外，期內公司通過收購旗碩科技股份，將業務延伸至農業物聯網和大數據服務，以完善基於數據運營的農業增值服務佈局。

<sup>1</sup> 農業信息化業務去年同期收入為還原同期對比實際情況，均採用農業信息化業務去年前三季度實際發生值。因農業信息化業務對應之中農信達於 2014 年 12 月 2 日始成為神州信息全資子公司，因此 2014 年度收入數據中僅包含中農信達 12 月當月數據。

**集成解決方案業務**，面對激烈的行業競爭，公司集中資源，圍繞金融、運營商、政企、電力及互聯網等核心行業加強對目標客戶的有效覆蓋，維持業務的穩定發展。報告期內，實現營業額港幣 33.25 億元，較上財年同期略降 2.59%。

## 2.2 供應鏈管理戰略本部：打造「中臺」電商綜合服務模式，並發展面向企業客戶的物流服務以及積極拓展基於O2O的自有維修服務。

受益於企業客戶對物流信息化管理運營的巨大需求，供應鏈業務的各個板塊均保持快速增長。前三季度累計營業額同比增長72.18%至約港幣42.98億元，作為基於軟件服務的物流信息化管理業務，扣除開票會計處理帶來的貿易收入影響，前三季度整體毛利率穩定在24%左右，考慮到電商供應鏈服務中貿易開票收入的會計處理影響，財報中的整體會計毛利率為6.6%。三大業務板塊中，電商供應鏈服務、物流和維修第三季度營業額增長分別為45.29%、51.98%和22.48%，收入佔比分別為79.00%、15.74%和5.26%。

**電商供應鏈服務**，協助品牌商對接其眾多線上銷售平臺，包括自營官網、天貓旗艦店、京東旗艦店、亞馬遜旗艦店、1號店、國美等，提供全面的電商供應鏈解決方案。

**物流業務**，滿足品牌商O2O業務發展需求，發揮遍佈全國的倉庫網絡優勢和運作經驗，提供全渠道倉儲服務。憑藉一流的客戶服務質量和行業口碑，深入拓展在IT電子、通訊、精密儀器和汽配行業的客戶網絡，與中興、施耐德等客戶簽約。軟件發展方面，順應客戶需求，優化自主開發的神州金庫物流運配管理系統，與快遞承運商無縫對接，開放微信平臺跟蹤查詢貨品進程。

**維修業務**，依託自有品牌「科小弟」，通過微信平臺等線上營銷渠道與線下維修店面交付相結合的O2O模式，為維修門店帶來有效的保外業務拓展。客戶通過關注「科小弟」微信平臺，在線即可實現遠程諮詢及故障診斷、維修下單、維修進度查詢等功能，有效地提升用戶數量，改善了客戶體驗和滿意度。

### 2.3 基於「互聯網+」的新業務：抓住國家「互聯網+」戰略，加速發展基於互聯網的智慧城市和互聯網金融業務，拓展新的戰略業務方向，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

新業務分部在第三季度整體營業額錄得約港幣1.23億元，基於互聯網平臺運營的智慧城市業務逐步進入當年收入確認期。前三季度新業務營業額累計達到港幣1.63億元。由於智慧城市業務收入佔比提升，且其毛利率較金融服務業務低，第三季度毛利率為60.19%，整體毛利率前三季累計達到67.53%。

**智慧城市業務**，第三季度公司繼續加大基於互聯網的智慧城市平臺建設和服務的投入。九月，公司簽約張家口崇禮縣「智慧崇禮」總體規劃，崇禮與北京將承辦2022年冬奧會，蘊藏巨大的商業價值。市民融合服務平臺方面，期內公司與曼徹斯特、深圳鹽田、宜昌、承德、楊凌等簽署了智慧城市戰略合作協議，累計簽約城市達44個，將陸續進入服務合同簽約和平臺建設運營階段；互聯網市民服務平臺累計上線投入運營的城市達到10個，覆蓋常住人口超過7,000萬。企業融合服務平臺分別在西安市碑林區、常熟市上線投入運營。以大數據業務為基礎的信息資源中心方面，繼蘭州、常熟之後，公司亦在第三季度中標大理和徐州信息數據中心項目，全面運營政府大數據平臺，為政府數據商業應用提供了可靠有效的路徑。此外，公司不斷加強與現有大型互聯網平臺公司的渠道合作，期內，成都市民融合服務平臺正式接入了支付寶和微信的「城市服務」，市民可通過登錄「城市服務」，使用成都平臺的公積金查詢、港澳臺簽注、機構查詢等多項服務，此舉為神州數碼的城市服務平臺帶來更多的訪問流量，有助於平臺數據的積累，便於我們日後在平臺上開發基於大數據分析的商業應用。

**金融服務業務**，第三季度持續快速發展：融資租賃業務鎖定農村互聯網金融作為未來大力發展的方向。農業與農機行業率先發力，完成面向金融小微類客戶 -- 「農村合作社」業務模式的創新設計，在黑龍江實現簽單，預計該業務可較快實現批量化複製，未來將會逐步將此業務模式與互聯網結合，作為全面佈局「農業互聯網金融」的著力點。截至九月底，融資租賃貸款餘額已經突破人民幣 2 億元。保理業務則確定供應鏈金融為核心業務方向，嘗試推進「倉單質押」保理產品模式。第三季度，保理業務成功運用未來收費權保理的產品模式，實現河北傳媒等兩個項目的簽約。截至九月底，保理貸款餘額已經達到人民幣 2.4 億元。與慧聰合資的具有全國放貸資質的重慶小貸公司，在嚴控風險的同時注重新產品開發，在第三季度「車易貸」、「慧信貸」等新產品成功落單。重慶小貸公司貸款餘額已突破人民幣 12 億元。

## 非持續經營業務

**2.4 神州數碼集團：**在企業 IT 領域，為企業客戶提供涵蓋系統、網絡、存儲、安全等應用架構的產品、解決方案。在消費電子領域，整合線上與線下資源，為用戶提供以全渠道行銷為核心的全價值鏈服務。

神州數碼集團在二零一五年首三季度錄得營業額約港幣440.2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5.92%；整體毛利率為5.14%，與去年同期的5.12%基本持平。期內，因人民幣大幅度貶值導致本集團的美元負債相關匯兌虧損約港幣2.73億元，期內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錄得約為港幣3.67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9.61%。

**消費級業務：**受益於集團全渠道戰略，線上零售及分銷業務和線下零售（CES）業務加快發展，共同推動消費級業務前三季度營業額累計達港幣278.4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79%，整體毛利率前三季度累計達3.26%，較去年同期上升0.22個百分點。以國美、蘇寧等連鎖家電賣場為主要渠道的線下零售（CES）業務穩步增長，其中蘋果系列產品增速顯著，前三季度銷售額累計上升25.84%。線上業務繼續深化與主流電商平臺合作，實現前三季度累計營業額增長約13%。傳統消費電子產品領域未見回暖趨勢，集團傳統線下分銷業務主要產品領域持續下滑。

**企業級業務：**面對宏觀市場需求持續下滑的不利局面，本集團堅持以風險管控為中心，持續推進穩健經營的方針，國際品牌業務份額穩定，國產品牌業務實現大幅增長，帶動系統業務前三季度營業額累計達港幣161.79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7.94%，整體毛利率受到國產品牌佔比不斷上升的影響，前三季度累計達到8.37%，較去年同期下降0.43個百分點。網絡業務方面，華為及其他國產網絡產品保持大幅增長，帶動網絡產品整體收入增長25.78%；服務器業務方面，集團完成聯想服務器代理佈局並實現銷售快速增長，加上HP恢復x86服務器業務，帶動服務器產品整體收入增長9.14%。軟件領域受微軟業務持續下滑的影響，整體收入下滑10.79%，同時集團加快國產軟件佈局，以期部分抵消國際品牌業務收入下滑的影響。另外，集團不遺餘力地加快推動「自有品牌」和「雲計算」業務佈局，自有品牌在軟件、安全等領域進行廣泛佈局；推進與重點廠商「雲計算」的洽談，推進業務合作，引入雲服務產品。

## 3. 管理層展望

二零一五年是神州數碼全面戰略轉型進入產業互聯網服務業務的第一年，面對嚴峻的宏觀經濟形勢，和複雜多變的行業挑戰，公司管理層堅持在完成出售傳統分銷業務的重大交易同時，全面落實業務轉型，加強深化管控結構，確保年初的預算和目標全面達成。憑藉在多行業信息化系統業務方面深厚的技術及客戶積累，神州數碼正成為在產業互聯網服務領域上冉冉升起的一顆明日之星。

## 資本開支、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應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港幣 38,262 百萬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港幣 27,194 百萬元，非控股權益港幣 2,294 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8,774 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 1.17，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為 1.21，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為 1.18 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1.16。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主要用於購置房屋、辦公室設備及 IT 基礎設施建設而產生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449 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為 0.64。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為 1.46，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為 1.16，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為 0.94 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0.94。上述比率按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港幣 12,777 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10,136 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8,193 百萬元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8,125 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8,774 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8,762 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8,753 百萬元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8,600 百萬元）計算。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計值如下：

	以美元 計值 港幣千元	以歐羅幣 計值 港幣千元	以人民幣 計值 港幣千元	以港幣元 計值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b>流動</b>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無抵押	1,787,365	505,811	1,847,819	300,000	4,440,995
<b>非流動</b>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775,000	-	-	-	775,000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	413,087	-	413,087
	<u>775,000</u>	<u>-</u>	<u>413,087</u>	<u>-</u>	<u>1,188,087</u>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之持續經營業務之附息銀行貸款	<u>2,562,365</u>	<u>505,811</u>	<u>2,260,906</u>	<u>300,000</u>	<u>5,629,082</u>
<b>非持續經營業務</b>					
<b>流動</b>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4,551,634	-	767,913	850,000	6,169,547
<b>非流動</b>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u>977,971</u>	<u>-</u>	<u>-</u>	<u>-</u>	<u>977,971</u>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附息銀行貸款	<u>5,529,605</u>	<u>-</u>	<u>767,913</u>	<u>850,000</u>	<u>7,147,518</u>
總計	<u><u>8,091,970</u></u>	<u><u>505,811</u></u>	<u><u>3,028,819</u></u>	<u><u>1,150,000</u></u>	<u><u>12,776,600</u></u>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若干銀行貸款約港幣413百萬元是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其價值約港幣701百萬元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作抵押。

包括於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及其他貸款分別約港幣300百萬元及港幣1,188百萬元為有期貸款須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三年償還。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可動用總信用額為港幣36,594百萬元，當中包括港幣3,535百萬元之有期貸款額度，港幣18,722百萬元之貿易信用額度及港幣14,337百萬元之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之有期貸款額度為港幣3,116百萬元，貿易信用額度為港幣5,571百萬元及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港幣6,873百萬元。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可動用總信用額為港幣9,526百萬元，當中包括港幣1,818百萬元之有期貸款額度，港幣4,215百萬元之貿易信用額度及港幣3,493百萬元之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已動用之有期貸款額度為港幣1,488百萬元，貿易信用額度為港幣1,252百萬元及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港幣2,402百萬元。

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為滿足若干客戶之個別要求，會就未能履約之潛在索償向該等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由於過去並無客戶就履約保證作出任何重大索償，故管理層認為因履約保證而產生任何實際重大負債之可能性不大。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約有全職僱員6,300名（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經重列）：約5,300名）。該等僱員大部份均於中國受僱。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按照行業慣例提供酬金福利予僱員。僱員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為配合業務需求而增聘僱員，導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僱員成本錄得約港幣996百萬元，比上財年同期約港幣923百萬元（經重列）上升7.92%。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之本公司目標，向僱員提供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亦同時致力為僱員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與發展計劃。

##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文宗先生（彼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倪虹小姐及王家龍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一同審閱彼等各自之結果、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務，並研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除下述偏離若干守則條文外，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有關偏離若干守則條文經考慮後之理由如下：

**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特定任期。由於所有董事（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按公司細則，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之規定，已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對董事服務之延續作出批准。

**守則條文第 A.4.2 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時任董事數目的三分之一（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為準）須告退，惟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在職期間毋須輪流退任。因此，董事會主席郭為先生毋須輪流退任。鑒於本公司現有董事之數目，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從而使每名董事（董事會主席除外）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守則條文第 A.5.1 條**規定，公司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本公司現時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認為成立提名委員會未必是必須的，因按公司細則，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增補，因此，董事會已能承擔提名委員會的職責。董事會將物色及評估候選人是否具備均衡技能和經驗的組合，以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以及擁有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

**守則條文第 D.1.4 條**規定，董事應清楚瞭解現行的授權安排。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並無與非執行董事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任何書面委任書。然而，董事會認為 (i) 有關董事已遵守適用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之董事的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以及受信責任作決策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ii) 彼等已具備良好專業，並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 (iii) 現時的安排已獲本公司採用多年並行之有效。因此，董事會認為，有關董事於現時的安排下都能負責任及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林楊先生（首席執行官）及閔國榮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閻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王家龍先生、劉允博士、嚴曉燕女士及賴錫璋先生，BBS, JP

網址：[www.digitalchina.com.hk](http://www.digitalchina.com.hk)

\*僅供識別